单一来源论证意见表

时间：2026.1.12　　地点：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参与人员信息	陈（监督保障部部长）、刘（检验科主任）、杨（副主任技师）、苏亚萍（主管检验师） 丁建峰（设备科维修工）、张（设备科科员）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BD 全自动细菌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系统状态显示面板更换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抚州华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论证意见	1.技术具有排他性，非原厂配件无法兼容，该状态显示面板并非普通的外接计算机显示器，而是嵌入仪器前面板、与主机控制系统深度绑定的专用人机交互组件。其接口定义、通信协议、驱动时序均与M50主机固件一一对应。若使用非原厂的通用或兼容面板，即使物理尺寸相符，也无法与主机建立正确的通信握手，极易导致状态信息显示错误、延迟或乱码，甚至影响设备的正常运行。因此，必须使用原厂配件。 2. 保障检验质量，在微生物培养及鉴定中，设备运行环境对微生物培养质量至关重要。培养温度的任何偏差都可能导致错误的结果，进而影响最终检验结果的准确性，甚至引发医患安全隐患。 3. 合法供应渠道具有唯一性：该设备属于封闭式系统，碧迪公司（BD）未向第三方开放该型号设备配件的供应权限。根据原厂出具的授权书，碧迪医疗器械（上海）

	有限公司授权江西梦药科技有限公司为一级经销商，并进一步授权抚州华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针对“抚州市立医院”的指定经销商（授权期限涵盖本项目实施期）。虽然该授权书主要载明临床微生物产品，但在医疗器械行业惯例及封闭系统管理下，该授权链即代表了原厂对本院合法供货及售后配套服务的唯一认可通道。市场上其他第三方既无法通过合法途径获取全新的原厂配件，也无法提供原厂级别的维修服务。因此，本项目只能从该指定授权经销商处采购原厂配件并由其负责落实维修，方能确保设备性能匹配及后续运行安全。 综上所述：专家组一致认为：本项目受专机专用技术壁垒（必须用原厂配件）及原厂渠道授权（只能通过指定经销商获取）的双重限制，市场上不存在其他合法合规的替代供应商。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抚州华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实施采购。拟定价格为13000元
签名	隆川 刘玮 危俊英 丁思奇

组织人员：隆川、危俊英

监督人员：刘玮、丁思奇